

“按照市纪委监委一室一品牌创建办法,我们聚焦监督首责,把解决民生难题作为创建主题,以老年食堂建设、运营过程中可能存在的微腐败和食品安全‘小切口’入手,会同市场监管部门开展‘组合式’监督,守护老年人‘舌尖上的幸福’。”市纪委监委第六纪检监察室主任介绍。

去年以来,市纪委监委引入“项目化”管理理念,督导机关各部室聚焦主责主业、职能职责,针对履职短板、实际问题,主动想对策、谋思路、建机制,探索形成了年轻干部培养“铁军英才”计划、“96388”营商环境监督专线、以案代训“传帮带”、信息化实战支撑机制建设等一批具有示范意义和推广价值的亮点工作,特色品牌,为推动全市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为进一步激发守正创新的工作激情,今年市纪委监委持续深入开展“一室一品牌”创建活动,相关部门继续坚持问题导向,坚持创新思维模式、工作模式,突出建管并重、上下联动,注重在素质能力提升上开辟新径,在强化监督执纪上走新路,助推纪检监察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再上新台阶。各部门共申报了“月季季联动提升专项监督质效、深化信息技术融合审查调查工作、以末位管理倒逼巡察整改责任落实”等特色鲜明、亮点突出、求真务实的品牌项目22个。

“今年的‘一室一品牌’创建工作,我们注重在‘品质’上下更大功夫,督导各部门牢固树立精品意识,通过立项筛选、运营跟踪、定期问效等举措,强化项目的推进总结打磨,实现精品化品牌项目输出。”市纪委监委组织部相关负责人介绍,在项目推进过程中,各创建主体坚持边探索边创建、边创建边总结、边总结边提升,通过经验交流座谈、实地走访调研、阶段性成果汇报等方式,找不足、补短板、促成效,推动创建任务落实落地。

此外,为避免品牌创建“一阵风”,市纪委监委坚持“督查+考核”同步发力。一方面,制定“一室一品牌”督查方案,重点事项督查办法等机制,确立委领导督查、部门自身督查和委组织部再督查相结合的多维度、立体式督查格局,促进品牌项目序时推进。另一方面,制定评比细则,根据项目创新、问题突破、作用发挥、宣传推广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分,切实以考核“指挥棒”激发创建积极性。

部分“一室一品牌”创建成果展示

政策法规研究室:

以“全周期管理”方式一体推进“三不腐”

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不仅是反腐败斗争的基本方针,也是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方略。政策法规研究室立足部门职责,将运用“全周期管理”方式一体推进“三不腐”作为“一室一品牌”项目,通过强化研究、制度引领,实现项目创建与纪检监察各项工作深度融合,推动取得更多制度性成果和更大治理效能。

“三不腐”一体推进,不敢腐是前提。坚持有案必查、有腐必惩,严肃查处了市原二级巡视员、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原党委书记、主任李新强,固镇经开区原党

工委书记、主任左金培等一批严重违纪违法案件。紧盯金融、国企、粮食购销等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领域,深化专项整治,坚决清理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土地出让等方面腐败问题,持续巩固压倒性胜利。

“三不腐”一体推进,不能腐是关键。坚持从源头入手,严格职责权限、规范工作程序,健全完善防治腐败滋生蔓延的体制机制。

针对日常监督和案件暴露的问题,制发纪检监察建议书44份,提出意见建议50余条,推动建章立制、堵塞漏洞。对近三年制发的纪

监察建议书进行“回头看”,督促推动被建议单位建立健全制度规定132项。

“三不腐”一体推进,不想腐是根本。坚持办案、监督、教育贯通融合,做实做细审查调查“后半篇文章”。统筹谋划全市廉洁教育阵地建设,其中,市党性(警示)教育基地自开馆以来已接待参观人员1.7万余人次。深入推进清廉企业、清廉学校、清廉医院、清廉村居创建行动,让廉洁理念覆盖各行各业。开展“廉洁从家出发”廉洁教育主题活动,引导党员干部立家规、严家教、传家风。

品牌打造引领守正创新

推动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市纪委监委第二纪检监察室会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召开“难安置”专项治理工作推进会。



市纪委监委第八纪检监察室组织案件组成员召开案件研讨学习会。

第二纪检监察室:

全程监督“难安置”守护群众“安居梦”

今年以来,蚌埠市纪委监委将“难安置”专项治理监督检查作为落实“一改两为”的具体实践,由市纪委监委第二纪检监察室牵头抓总,采取“室组地”联动的方式,助推专项治理落地见效,我市纳入“难安置”问题专项治理工作逾期未安置项目已全面完成安置。

为凝聚治理合力,市纪委监委督促建立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为牵头单位,住建、纪委、信访、县区政府多部门联动机制,成立“难安置”专项治理领导小组办公室,

坚持高位推动、加密调度,并建立“日通报、周通报”和“双提请”工作调度机制,在项目审批环节实行“单体+整体”“串联+并联”,施工中要求“主体+附属”一体推进,确保工作推进有力有序。

同时,注重发挥室组地联动监督优势,第二纪检监察室联合驻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纪检监察组,固镇县、淮上区、高新区纪检监察机构,对2023年度剩余的10个“难安置”项目,开展多轮实地走访调研,会同有关建设主体和职能部门共同分析症结难点,提出多元化、可

行性解决方案。会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关区政府、银行等金融机构,召开座谈会,听取货币安置方案的组织及实施情况,细致了解工作进展情况及存在问题,督促“难安置”办公室进一步细化工作方案、问题清单、动态更新工作台账,着力打通安置难点。

在此基础上,还督促各职能部门结合征迁工作实际,积极落实“先建后拆”相关政策,完善先安置后征收机制,提前编制征拆方案和安置方案,从源头上确保“难安置”问题不再发生。

第七纪检监察室:

推深做实审查调查“后半篇文章”

前不久,市纪委监委第七纪检监察室主任张迪山以《以案释法》为题,结合近年来查办的党员干部涉及高利转贷罪、受贿罪、挪用公款罪、滥用职权罪、玩忽职守罪等反面典型案例,为案发单位党员干部上了一堂生动精彩的警示教育课,现场反响热烈。

今年以来,第七纪检监察室以创建“推深做实审查调查”后半篇文章”品牌为契机,通过深入案发单位开展警示教育、“回头看”推动监察建议落地有声、全过程追赃挽

损等途径,持续提升监督执纪治本功效,实现“惩、治、防”一体推进。

针对查办案件中发现的行业性、系统性、典型性问题,先后赴高新区、禹会区、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等单位开展专题辅导讲座4场次,并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探索建立“校地合作”,用好身边“活教材”,以案说纪、以案释法、以案为鉴,督促提醒案发单位查找廉政风险点,教育广大党员干部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同时,把推动纪检监察建议落实作为做实监督执纪“后半

篇文章”的有力抓手,采取实地走访、查阅资料、抽取账目、座谈交流等方式开展“回头看”,对整改未到位问题及需要进一步完善的薄弱环节,提出书面整改意见,督促落实再整改。

为了避免案件“一查了之”“一移了之”,第七纪检监察室还将查办案件与追赃挽损一体推进,在审查调查工作中有效运用政策策略,做深做透涉案人员和单位思想政治工作,积极开展全过程追赃挽损。



市纪委监委机关党委依托“云课堂”集中为党员干部“充电蓄能”。

第八纪检监察室:

“党建+审调”锻造纪检监察“精兵”

纪检监察干部既要政治过硬,也要本领高强。今年以来,第八纪检监察室秉持“办案一线在哪里,党组织就建到哪里”,坚持临时党支部与审查调查专案组同时成立,将政治理论学习嵌入审查调查各环节,确保办案人员政治立场坚定,对党忠诚可靠,并通过建强建优专案组临时党支部,让专案队伍在急难险重的任务中淬炼党性,提振本领。

第八纪检监察室坚持“以‘学’铸基、以‘战’练兵”的理念,建立“早会学习+晚会复盘”的“晨学晚练”双引擎机制,督促专案组通过“笔录制作实训班”“谈话技巧分享会”等业务小课堂,实现“以案促学、以学促用”的良性循环。同时,定期组织“跨领域工作经验分享会”,让“办案老手”和“各领域能手”协同发力,持续为办案人员“蓄能充电”。

借调人员比重大、人员流动性强

是专案组的特色,也是工作难点之一。第八纪检监察室通过建强建优临时党支部,深化审查调查队伍融合,形成攥指成拳的强大合力。一方面加强对借调人员的教育管理。临时党支部书记通过谈心谈话等方式了解借调人员思想动态和实际困难,及时纠偏导正,消除思想包袱。另一方面营造团结干事的浓厚氛围。针对审查调查工作环境封闭、压力大等情况,专案组定期组织开展党性教育活动,让临时党支部成为凝心聚力的前沿阵地。

强有力的临时党支部也有效增强了思想政治工作的感召力,在八室主办的“12·8”专案中,该案件组临时党支部注重对被调查人的政策感召和教育感化,和被调查人一同过政治生活,经过耐心细致的思想政治工作,最终促使被调查人放下思想包袱,深刻忏悔错误,较好实现了“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使命任务。

机关党委:

党建锤炼课堂 激发纪检监察工作内生动力

“党建锤炼课堂”品牌项目创建以来,共培训全市纪检监察系统党员干部1200余人次,通过强党性、补短板、重实践,提升了纪检监察干部政治素养和依规依纪依法履职能力,进一步激发了纪检监察工作内生动力。”市纪委监委机关党委相关负责人在总结“一室一品”创建成效时说。

今年以来,机关党委聚焦强化政治建设、能力建设、廉洁建设,邀请审查调查、巡视巡察、信访受理、监督检查、留置陪护、案件审理等业务领域的“行家里手”进行授课,着力以党建引领保障业务开展,以业务实践促进党建深入。

结合正在开展的主题教育,机关党委督促各支部认真落实“四下基层”工作要求,指导8位党支部书记立足岗位职责上党课,并通过实地走访、微调研等形式,听取群众意见,积极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同时,扎实开展机关党

建先锋1号工程建设,督促委机关8个支部结合实际创建党建品牌,重点指导二支部“三访三查”推动改作风、优环境专项行动项目,进一步发挥纪检监察机关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助推党建+业务融合发展。

为推动纪检监察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机关党委坚持党建引领,持续做好监督检查、留置陪护、案件审理等业务培训,先后邀请信访室、第七纪检监察室、巡察办等部门相关负责同志授课,及时为全系统纪检监察干部答疑解惑、充电蓄能。

机关党委相关负责人表示,将深化运用审查调查、巡视巡察、信访受理等业务培训的教育成果,坚持把监督执纪执法一线作为党员干部“练兵场”,创新开展“党建+业务”实践锻炼,着力培养一批能写作、会办案、善协调的全能型干部,推动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